

相伯馬良著

致知淺說
卷一

商務印書館發行

相伯馬良著

致
知
淺
說

卷之一
原言上

商務印書館發行

致知淺說付刊敍

百年有幾。而震旦之開學。距今又二十多年耶。先是及門諸子。因希臘辣丁德奧人。自以其國文爲遠宗。天竺而後起之英法等國語。又以爲近祖。辣丁英尙襲其什之七。餘且八而九。故願仿歐西大學。誦習辣丁。不徒欲探歐語之源流。並欲一探希臘辣丁人。震古鑠今之愛知學也。法言言仲尼多愛。愛義也。子長多愛。愛奇也。愛知學是否更進一層。茲不具論。不敏時年六十餘。旣從諸子請。有辣丁文通致知淺說之作。又旁及度數與流形變現等。度數賅百餘卷。是震旦前與先弟眉叔合撰。多理論。今不適用。況所存抄本。章句之脫誤。數目千支。以千支不足則繼以大小篆楷等體時同光間稿忌用西文故之訛誤。設堪校正。寧重譯。而流形等科學。又日新。舊作益不適用。致知門原有編。尙未竟。而原言原行等稿。所存亦無多。茲不勝良友箴規。昏黃愈逼。愈宜鞭策。何敢以耄老自寬。爰自去秋從事輯散補亡。勉續未成者。錄付排印。以質諸好學深思之士。嘗讀明會元李之藻敍。實有詮。猶自謂遂忘年力之邁。矢佐繙譯。誠不忍當吾世而失之。惟是文言夔絕。喉轉棘生。屢因苦難閣筆。矧如不敏之不學。何敢望回。則此編雖滿紙荊榛。閱者亦當予諒。

致知淺說 付刊敍

也夫。

民國甲子秋八度子年叟相伯馬良

小引

題見大學朱註：致，推極也。知，猶識也。推極吾之知識，欲其所知無不盡也。殆卽西庠所謂 *Perisophia* 非牢騷，非阿譯言愛智學者歟。蓋希臘國文騷非阿言知，非牢士言愛。世紀前三世，其國七賢之一 *Aristoteles* 阿理是道，博學多知，王亟稱之，對曰：多知何敢云，云愛知耳。後人遂以愛知名其學說，說見名理探，竊謂惟其愛也，故欲推極之。和譯曰哲學，似泛。不如大學曰致知，兼含爲學工夫，與希文更切。名義尤醒。況致知章旣亡，則禮失而求諸野，正可取西庠之說以補之。是故題雖見諸大學，而說則本於西書，西書淵博精深，而此編特揭其簡易者耳。

注意 書內西文祇用辣丁，一以辣丁非流行語，不至隨流俗以變更，語義反確定故。二以歐語凡胎息辣丁，若英法意等者，皆可通故。三以學問名詞，國語多浮泛，注以辣丁，則本編新譯，有不恰當者，海內及後之君子，可更正。故凡西文人地名及注音等，概用小字單行，偏右。凡引成語亦然，取譬之言，自撰者偏左，括弧則仿自註體，小字雙行。

名旣題定，致知則小引所當先釋者。一，致知界說。二，其利益。三，其源流。四，其部分。五，其論證。

一〇界說。西哲言知，惟能了別事物之所以然者，方足以稱。不知者，必詢其所以所由，何因何

故。不得。則心不安焉。有如草木皆兵之際。聞礮聲。則心膽碎。必詢其是否兵變。抑兵操。或兵敵。交攻而後已。不然。與禽獸之聞礮聲者。相隨驚散。何貴有知。知此。乃可與詮致知學。曰。○明通萬物最後之原因。因性光以得之。○明謂有所明了。通謂博通庶物。推極之工也。曰萬物原因者。蓋物物有所性。性性有所稟。爲因爲果。與人以研尋者。此天也。則萬物萬彙。詎無可彙之標準。或彙而萬之。對望有相關。或萬而彙之。天稟有大同。可以參詳而識別之者。亦天也。荀子曰。物也者。大共名也。推而共之。共則又共。至於無共而後止。又曰。鳥獸者。大別名也。推而別之。別則又別。至於無別而後止。至於無共者。萬品萬彙之最大原因也。至於無別者。一品一彙之最上原因也。凡物載名而來。各有可知之實。今就物之可知者。而推極吾之知識。非逐事逐物。小每而知之。乃就其彙而爲萬者。詳其可大共。稽其可大別也。於是吾之知識。乃通明夫萬物。若所詳稽。又不徒何所有。有者何而已。並詢其如何能有。因何而有。及所以能有云云。則吾之所知。非歷史性史學。亦非藝能之學。且不僅明一物一類之公普原因。乃實兼明萬物萬彙之最後原因。原因曰最後者。譬如月有盈虧。固由月乃球體。體本無光。借日之光以爲光也。但細加審察。又由日月地所居之方位。及所生之光線視線之不同矣。故凡物之所以然。苟一再追尋。

必有其最後者。推無可推而止也。曰因性光以得之者。蓋天下之理無窮。雖屬本性靈光範圍以內。如幾何等學。尚有 Euclides 歐克利代之問。問探源知其然而不能答其所以然者。有近數家之說。雖似能答。究未折衷。則用本性靈光。謂天下理無不可知。而新學已無有不知者。妄也。且謂超越性光者。卽違反性光。亦妄也。彼電光之超越火光。何違反之有哉。惟致知學。則必依性光而得之耳。其不依而違反者。縱曰仙靈之學。非西庠所謂致知也。知之道分三。

一由 Cognitio experimentalis 閱檢知。謂由經驗而得之也。凡人事已然之跡。龍子所謂跡府者是矣。有

一止詳一事。曰 Cognitio historica 考據學

一綜括者多。曰 Historia 歷史學

一由 practica 工作知。卽用相當之方法。謀預定之祈禱也。曰 Ars 藝能學

一由 theoria 理想知。以屬於學理言。有

一止明一事一物之近因者。曰 Cognitio scientifica 術知學

一能明一類較大之原因者。曰 Scientia 知類學

一三兼明萬物最上之原因者曰 *Philosophia* 致知學

二○利益。人性愛聽愛看。殆無一事不欲知者。故見誰必恚。恚奪吾所愛也。如此好學心性。惟致知足以副之。一利也。人性之尊在明德。推極原理原因。明之至也。則能尊人性者莫如致知。二利也。萬物之體性原因。功能程敘。惟致知學能總攝而條分之。會通之。俾凡學者不誤於迷途。不紛於歧路。三利也。欲司爲五官之帥。萬行之根。公私之行。誼因之。惟辨明禮法之順違。性情之邪正。而後不至盲從。此正致知所有事也。自利利羣。四利也。人見道德淪喪。思藉宗教以挽回者有之。但宗教有真僞。不講明性理。何能辨正。辨正與講明。致知事也。五利矣。

三○源流。人既以靈知稱。則致知學其肇於生人之初乎。民族由文化而淪於野蠻者有之矣。由野蠻而自進於文化者。未之前聞。就今追溯。西哲分致知學共五期。一東方。二希臘。三羅馬。四士林。五新進。西文曰 *Philosophia orientalis, graeca, romana, scholastica, recens.*

甲東方學。大都注重道德一邊。有 *calatai*, *Phoenicii* 埃及。波斯。支那等。以猶太人信守最篤。而印度人則造論最奇。加以黨派之紛爭。益足徵其殫心元妙矣。

乙希臘學。以致知言。規模似較備。一 *Jonica* 派。以 *Thales* 爲師。一 *Italica* 派。以 *Pythagora*

爲師。侵尋流入異端。自 Socrates 繼之。而後此學大昌。其門人一 Plato 迫拉刀一阿理氏。阿理氏尤足以冠千古。嗣是有 Stoica 堅忍派。倡之者 Zeno，有 Epicurea 逸蕩派。倡之者 Epicurus 殆似楊朱。朝穆揚子雲所謂由於情欲。入自禽門者。堅忍派尤以情感俱泯。不動心爲大。

丙羅馬學。特爲希臘之傳聲耳。以 Cicero 季宰六氏兼精兩國之文。傳習而倡大之。餘子略足數者。曰 Lucretius 曰 Seneca 一從禽門。一從人門云。

丁士林學。自歐西中葉以迄於今。學校之士。往往上宗阿理氏而圓成之。其論體論據。先天後天。軌式之莊嚴。提綜之周備。盡善盡美。無以加焉。

戊新進學。蓋苦士林之據靈光。踪性理而不得肆其私也。於是有 Cartesius 以爲古不足信。講學當從普疑始。所不疑者。惟此講學之我。能思之我。其有也真確可憑。然我有覺司焉。明司焉。由覺司之我言。則流別有三。一 Sensismus 唯覺派。身根識也。一 Materialismus 唯質派。塵根識也。三 Scepticismus 唯疑派。猶豫識也。由明司之我言。則流別亦三。一 Idealismus 唯心派。謂意思是執也。二 Pantheismus 唯神派。謂萬物一體也。三 Rationalismus 唯理派。謂

理論是執也。由後一說。又化生 *Ontologismus* 大有派。

反前之說。則有 *Traditionalismus* 傳聞派。法比國之學者。頗爲所愚。以爲形上之理。動作之宜。非由社會之傳言。帝天之話語。人性之力弗及知也。

右略舉古今學派者。俾無震於歐人之說。一一奉爲司南耳。破斥各於其所。

四。○部分。部分之編。或多或少。或先或後。至不齊矣。而此編則第求顯淺。縱有名師或新學別立部分。既不敢妄議。亦不敢苟同。竊意無論何學。部分當從所學。而致知學。既在研窮萬物。物者大共名耳。所屬分二。

一。泛言之曰 *cos* 萬有。萬固不同。同名曰有。茲不論現有。可有。凡專論物有者。曰 *Ontologia* 原有。

二。切言之則專論現有。所屬

一。寰宇萬彙。

一。論無生命者。曰 *Cosnologia* 原字。

二。論有生命者。

一從官具之生而立論者曰 Organologia 原生。

二從靈性之生以立論者曰 Psychologia 原靈。

三就靈性之生命切言之。

一關於規定明司作用發爲言論者曰 Logica 原言。

二關於規定欲司作用發爲行誼者曰 Ethica 原行。

二萬有之原。卽以性光推論萬物萬彙無上之所以然也。曰 Theologia naturalis 原。

五○論證。證以推所已知及所未知爲性。已知未知之間。以循途毋躐等爲功。凡古人之條目繁重者去之。後進之紀綱簡要者從之。以故部分爲三。首原言。其所以首之者。修辭之學。西庠必從此入門。不徒所論易知。不知則理想失其詮顯。推想替其倫次。語曰。必先利其器。原言其明理之利器歟。至原行居末。而必先之以原有原現有者。不先則不知靈性之可貴。同類之可親。大本大原之不可忘。將何以正其行誼耶。疑大學格物之格。亦可詮爲分格。分格事類物類。品類而窮至其理也。如此則與原有門無異。又誠正修齊治平。實原行之體要。益信非牢騷非。

阿可譯以致知。人同此心。卽同此理。理固無分於東西海也。

以故學者須認定致知。卽所以明我明德。明德在我。明之者我。以我明理之能。明我明德。非由外鑠我也。理懸於天地。而繫於人心。故明理之功。貴尋思。貴紬繹。貴體味。貴反求。尤貴自難肯明辨。所謂思則得之。學乃有獲也。不貴師承。不貴考據。不貴譬言多而實理少。不貴繁引羣籍之言。名賢之論。尤不貴多所涉覽。而不能一以貫之。甚或望文生意。牽合寡通。信乎記聞之學。以之爲修辭。猶可以之爲致知。則大不可。然則致知。可冥心默照乎。曰居簡而行簡。將推極之。謂何必也。考之古。徵之今。兼羅並世諸家。庶幾奧義咸殫。深機並控。與徒思不學。以求一旦豁然者不同。編中間亦取證古今。然所重在言之真確。不問言者誰何。蓋是非不因衆寡。貴賤之信從。辭章之優美。而成立也。理論自由。匪今斯今。自大師篤馬。已擇別於前賢往訓。而惟道是視。本編亦奉此以周旋而已矣。至於 *Physics* 流形變現等科。雖非致知學所考論。而關係極深。若肢之於身。河之於海。求致知者。庸可忽諸。

原言自序

西哲計然之學曰：萬民生計之修明，與化學爲比例。化學精邃者，生計發皇，橫覽五大部洲，在其左證矣。吾則以爲原言者，理想家之化學也。理想者，實業之師，實業者，生計之母。然則謂生計根於實業，實業根於理想，而即根於原言爲無形之化學也，不爲過。夫有形之化學，必由經驗。經驗有二：一者侯驗，迎伺天地自然之變化變現，而勘驗之也。二者徵驗，仿效天地自然之變化變現，而按驗之也。迎之仿之，苟不懸揣其理，規定其方，則其道無由。懸揣之，規定之，吾無以名之，名之曰理想。是有形之化學固根於理想，而理想之根於原言爲無形之化學也，亦猶是焉耳矣。人第知化學之功，不外化分與化合。惟化分有以探別元行，而物物之真如見。惟化合有以創新庶類，而生生之利用宏，而不知原言之於理想，亦有化分化合之功。分合者，理想之主觀也。則有十倫府五公稱，或緣理爲界而成差別，或應理而生而成差別。差別於內意，現量比量立量。差別於外言，名句文身，論體軌式。有屬理想之元行焉，元行之和集焉。和集之分劑，分劑之異同。若者爲幾何攝，若者爲何似攝，不啻如化學中養_二養_三四養五養之精，且詳焉。試問種種科學，有一不根於推顯推論，執兩端而用中權以得之者乎？其進行也，秩序爲

先。物有本末。事有終始。科學尤以此爲競競。不根於界說。是無標準也。不根於部分。是無階級也。向牆之戶。不可勝入矣。山徑之蹊。不可勝由矣。而我周行者。要卽原言所有事。然分合者。理想之主觀。旣如彼。而真僞者。理想之客觀也。非客觀自有真僞。祇以當簿於天官也。有顯有晦。五官以簿驗之。心官以簿徵之。有不足。則籍古今同具此天官者。以備考之。而原言之客觀。卽以此客者客之。主者主之。真者。僞者。疑似者。一經化煉而靡有遁形。而謂原言所造理想功。顧亞於有形之化學也哉。乃或疑名學亦原言也。何與歐西文法書無大逕庭。是不徒未審原言。而并理化之分科。亦昧昧然矣。譬如以水冰之蒸之。而水性無改者。流形之變現。物理學也。若以水變生鐵。鏽硫酸。而水性無存者。流形之變質。化學事也。文法書者。物理之流。惟於字類章句。外觀之變現。分經緯。原言則化學也。必於言詮語表。探自性之變化。譬之繪事。人面可繪也。人性不可繪也。不可繪者精神。文雖載道而非道。文雖明理而非理。理也道也。惟原言之屬主客觀者。其猶載道之司南。明理之光線歟。以故歐美能文之士。祖述希臘羅馬之遺範。未有不專心致志於原言者。卽我國文辭。自古及今。凡膾炙人口者。亦矩矱同遵。孟子以好辨稱。尤深於此。所惜皆神而明之。未有專書。堅白異同等。亦第知名有命。物有況。謂三科四呈而外。五

勝三至不傳。遂使理界之思想溷淆。真譌貿易。度略云：雖極明睿。非習辨規。無以得證確理。而易欺之以理之所無。理見名豈惟前有讒而不見。後有賊而不知。如不知春秋者而已哉。蓋直給以非因之果。非果之因。亦崇信不疑。以故談人事說天事。積非可成。是強天可就人。雖諸子百家。求其能具科學形模。有條有理。有界說之嚴明。部分之適當。一一探本窮源。證實其因果。與因果之可能。俾坐言起行。可開物成務者。百無一二。誠如歐陽子所言。勤一世以盡心於文字者。於世毫無損益。而不足爲有無也。悲夫。今世何世。生計之競存。不根於實業。實業之發皇。不根於科學。可乎。夫欲乘除物質而作新之。猶且非化學不爲功。矧欲歛至紛之理想。赴至專之科學。無原言之重規疊矩以條貫之。舉一反三以推暨之。是不於水求平。於懸求正也。而原言者不獨理想所由平正。而亦確然知其所以平正之化驗具也。人苟愛知。孰不愛其確而無過哉。

致知淺說卷之一 原言上

相伯馬 著

小引

由上所定部居首原言 *Logica* 牢記伽。案希文祇訓言論。今通訓辨論規則。蓋人於事理不能一目了然。須藉推論以研辯之。而原言者。即原本此規則也。

譯恆泥於物物之本身數論百千鮮能燭照故以十進者
爲易於省記審算耳原言之於理殆顯十進之於數歟 其界說可詮以○軌範 *ratio* 明理

司俾得 *recte judicare* 正判決。○正判決者。謂判決是非。得如其實也。舊譯曰名理探。新譯曰

名學。非古所謂名法也。梵譯曰因明入正理論。卷後附考異。今譯原言者。言宣也。宣胸中之意也。意屬明理司。與界說爲近。又以一聲一字。得謂之言。不一聲一字。亦謂之言。言較名。於義似更淺顯。更滿足。故譯取原言。今於界說之外。有當伸論者。

一○*Finis* 所止。又何所爲也。志意之祈嚮所在所止也。原言學止於練習 *mens* 靈司俾凡判決精熟了當堅確無疑而已。

二〇 Objectum 對象。客觀。謂迎受學業所鑽研者。在原言則係明理司種種功用。務循守軌範。而得堅確之真理也。古譯曰向界。謂學業所向之界。

三〇 Medium 方法。謂介紹明理司。慎審以研判者。蓋卽推論推顯種種規模也。

四〇 Divisio 部分。分一 Logica Subjectiva, objectiva. 一屬主觀。一屬客觀。主觀者。於推辨推

論。主授明理司。論軌論式。

卽名言文句論體論據悉中規矩與否至所引譬如亦第取其證表規矩與否非取其義理真偽也舉一例諸譬如舌大頓薄能覆

面至耳髮際此眞異相也。但佛生而有之。以故佛眞異相人也。舌果大否。使種種功用。佛果有否是異相否俱非也。所論所論者舌大等言可表示規矩之中否已耳。

自體精當。名理探者。卽探此也。客觀者。主授主觀人人有。客觀之有無。非主觀所可有無之。且必與之相應。相應。故人人有知。知真而確。擬譯以真妄辨者。卽辨此也。

五〇 Natura 自性。以傳授規矩法則。能判決正當言。則 *ars* 藝事也。技能也。以能探究規則之

原因原理言。亦 *scientia* 明理之學也。

六〇 Auctor 創始。一始於性成。凡語有倫脊。皆函有原言之理。乃不學而自有之推論也。名曰

Logica naturalis 性賦之原言。一始於藝造。乃學藝以造成之推論也。名曰 *Logica arti-*

ficialis 藝造之原言。較性賦者更精審。首創此藝者。卽阿理氏。氏因人識力有限。作此專爲